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遠距教學委員會會議記錄

- 壹、時間：115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4 時
- 貳、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 樓 A605 室(及線上 google meet)
- 參、主持人：周淑卿教務長
-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及 meet 畫面截圖及附件) 紀錄：雷文翔
- 伍、主席致詞
- 陸、前次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會議決議執行情況：(略)

(一)工作報告：(略)

(二)討論備查/提案：

1. **備查案**：

- (1) 有關文教法律研究所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課程評鑑報告，提請備查。(提案單位：文教法律研究所)

決議：照案通過。

2. **提案**：

- (1) 有關文教法律研究所擬於 115 學年度開設一門遠距課程，提請審議。(提案單位：文教法律研究所)

決議：本案決議不通過。

文教法律研究所廖鳳玳助理教授擬開設之「文化政策專題研究」課程，其 18 週課程規劃之面授、同步課程次數達 16 週，不符遠距教學之精神，故決議不通過。建議授課教師調整 18 週之課程設計，至少安排近半數週次為「非同步」課程，並於課綱中補充非同步週次之課程教材連結以供學生參考，以利學生自由安排學習時間，依據個人步調進行自主學習。待課程設計調整臻妥後，再行提送本委員會進行遠距課程開設審查。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委員會議提案			
案由	有關文教法律研究所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課程評鑑報告，提請審議。		
說明	<p>一、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第十條第一項規定「開設遠距教學課程，開課單位於學期結束後應進行自我檢核，並將自我檢核結果併同教學大綱、教材、評量紀錄等製作成評鑑報告，送遠距教學委員會備查。」。</p> <p>二、本所已於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三門遠距課程，評鑑報告詳如附件 1(另附):</p>		
	課程名稱	開課班級	授課教師
	教育法專題研究	文法所一	周志宏教授
	行政法(一)	文法所原民碩專一	徐筱菁教授
	國際人權與原住民族	文法所原民碩專二	鄭川如副教授
<p>三、本案業經本所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課程委員會會議(115.4.13)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 2。</p> <p>四、本案業經教育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委員會審議通過(114 年 4 月 29 日)，會議記錄詳見附件 3。</p>			
辦法	通過後備查。		
決議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文教法律研究所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教法律研究所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一）12 時 30 分

地點：A506 研討室、google meet: <https://meet.google.com/zbv-ipyh-hbh>

主席：郭所長麗珍

紀錄：顏紫盈

出席人員：戴副署長淑芬、林教授曜聖、徐教授筱菁、鄭副教授川如、楊同學詠晴

請假人員：傲予莫那教授

休假人員：周教授志宏

借調人員：呂副教授理翔

列席人員：顏助教紫盈、陳助理美絲、楊助理文豪

議程：

一、工作報告

二、提案討論

提案一(略)

提案二(略)

提案三(略)

提案四

案由：有關文教法律研究所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課程評鑑報告，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第十條第一項規定「開設遠距教學課程，開課單位於學期結束後應進行自我檢核，並將自我檢核結果併同教學大綱、教材、評量紀錄等製作成評鑑報告，送遠距教學委員會備查。」。

二、本所已於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三門遠距課程，評鑑報告詳如附件(另附):

課程名稱	開課班級	授課教師	附件編號
教育法專題研究	文法所一	周志宏教授	附件 4-1
行政法(一)	文法所原民碩專一	徐筱菁教授	附件 4-2
國際人權與原住民族	文法所原民碩專二	鄭川如副教授	附件 4-3

三、有關遠距課程評鑑報告事宜，敬請惠提意見。

擬辦：本案通過後，提送院課程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送院課程會議審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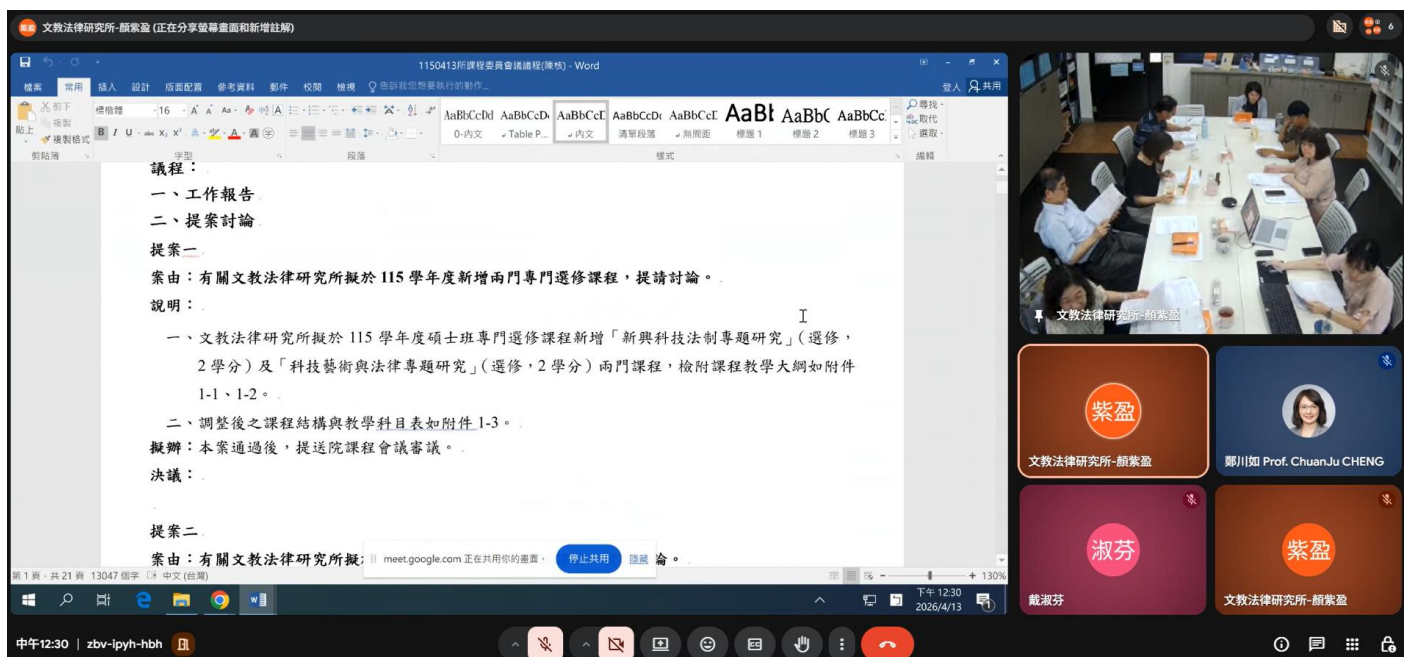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12 時 54 分。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教法律研究所課程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13 日(一) 12:30

職稱姓名	簽名	職稱姓名	簽名
郭麗珍所長		戴淑芬副署長	視訊出席
徐筱菁教授		傲予莫那教授	請假
鄭川如副教授	視訊出席	林曜聖教授	
		楊詠晴同學	
列席人員			
周志宏教授 (休假人員)		陳美絲助理	陳美絲
呂理翔副教授 (借調人員)	請假	楊文豪助理	
顏紫盈助教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2026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至善樓 G207

主席：孫志麟院長

記錄：蘇蕾均

出席人員：教經系林曜聖主任、教經系張哲遠老師、課傳所黃瑄怡所長
教育系陳蕙芬主任、幼教系吳君黎主任、特教系林秀錦主任
特教系鄒小蘭老師、心諮系陳柏霖主任、心諮系林朱燕老師
社發系王安民主任、社發系蘇愛嬪老師、文法所郭麗珍所長
文法所徐筱菁老師

校外委員：臺北市立大學 黃旭鈞副教授

新北市民安國民小學王健旺校長

學生代表：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賴宥筑同學

請假委員：課傳所林佩璇老師、幼教系林佳芬老師、教育系范利雲老師

壹、報告事項：無貳、提案審議

案由 1-2、4-13 略

案由 3	有關文教法律研究所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課程評鑑報告，提請審議。																
說明	<p>一、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第十條第一項規定「開設遠距教學課程，開課單位於學期結束後應進行自我檢核，並將自我檢核結果併同教學大綱、教材、評量紀錄等製成評鑑報告，送遠距教學委員會備查。」。</p> <p>二、本所已於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三門遠距課程，評鑑報告詳如附件 1(另附):</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3 1411 1444 1720"> <thead> <tr> <th>課程名稱</th> <th>開課班級</th> <th>授課教師</th> <th>附件編號</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教育法專題研究</td> <td>文法所一</td> <td>周志宏教授</td> <td>附件 1-1</td> </tr> <tr> <td>行政法(一)</td> <td>文法所原民碩專一</td> <td>徐筱菁教授</td> <td>附件 1-2</td> </tr> <tr> <td>國際人權與原住民族</td> <td>文法所原民碩專二</td> <td>鄭川如副教授</td> <td>附件 1-3</td> </tr> </tbody> </table> <p>三、本案業經本所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課程委員會會議(115.4.13)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 2。</p>	課程名稱	開課班級	授課教師	附件編號	教育法專題研究	文法所一	周志宏教授	附件 1-1	行政法(一)	文法所原民碩專一	徐筱菁教授	附件 1-2	國際人權與原住民族	文法所原民碩專二	鄭川如副教授	附件 1-3
課程名稱	開課班級	授課教師	附件編號														
教育法專題研究	文法所一	周志宏教授	附件 1-1														
行政法(一)	文法所原民碩專一	徐筱菁教授	附件 1-2														
國際人權與原住民族	文法所原民碩專二	鄭川如副教授	附件 1-3														
決議	本案照案通過，提送遠距教學委員會備查。																

提案單位：文教法律研究所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育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委會開會簽到單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9 日 (星期三) 中午 12:10

會議地點：至善樓 207 教室

主 席：孫志麟院長		孫志麟
校外委員	臺北市立大學 黃旭鈞副教授	黃旭鈞
校外委員	新北市民安國民小學 王健旺校長	王健旺
教經系：林曜聖主任		林曜聖
教經系：張哲遠老師 ^素		張哲遠
課傳所：黃瑄怡所長 ^素		黃瑄怡
課傳所：林佩璇老師		請 假
教育系：陳蕙芬主任		陳蕙芬
教育系：范利雲老師		請 假
幼教系：吳君黎主任		吳君黎
幼教系：林佳芬老師		請 假
特教系：林秀錦主任		林秀錦
特教系：鄒小蘭老師		鄒小蘭
心諮系：陳柏霖主任 ^素		陳柏霖
心諮系：林朱燕老師		林朱燕
社發系：王安民主任		王安民
社發系：蘇愛嬪老師		蘇愛嬪
文法所：郭麗珍主任		郭麗珍
文法所：徐筱菁老師		徐筱菁
學生代表	社發系：賴宥筑同學	賴宥筑
主席及代表計 20 位		1/2 出席 (10 人) 始得開議
教育學院：蘇蕾均		蘇蕾均
教育學院：黃蕙軒		請 假
教育學院同仁		賴宥筑 蔡宜蓁

提案編號：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委員會提案	
案由	有關文教法律研究所擬於 115 學年度開設一門遠距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p>一、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第四條規定「本校開設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教師應擬具教學計畫，提送系、院課程委員會及遠距教學委員會審議後，送教務處(進修推廣處)備查，始得開授，教學計畫並應公告於網路。前項教學計畫應載明教學目標、修讀對象、課程大綱、上課方式、師生互動討論、成績評量及上課注意事項。」。</p> <p>二、本所擬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文化政策專題研究」遠距課程，遠距教學課程開課申請表詳如附件 1。</p> <p>三、本案業經本所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課程委員會會議(115.4.13)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 2。</p> <p>四、本案業經教育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委員會審議通過(114 年 4 月 29 日)，會議記錄詳見附件 3。</p>
辦法	審議通過後，115 學年度開設。
決議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文教法律研究所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遠距教學課程開課申請表

填寫日期：115 年 4 月 7 日

壹、課程基本資料(有包含者請於□打)

1	開課學期	<u>115</u> 學年度第 <u>1</u> 學期
2	開課單位	文教法律研究所
3	課程名稱	中文：文化政策專題研究
		英文：Selected Topics in Cultural Policy
4	科目代碼	0533600
5	授課教師	姓名：廖鳳玗
		職稱：兼任助理教授
		研究室：無
		E-mail：huangding2011@mail.ntue.edu.tw
		連絡電話：0937450603
6	師資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系所專任教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所兼任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業界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合聘：(單位) _____
7	課程學制	日間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班一年級(文法所1)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進修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8	選課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_____領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10	學分數	2
11	每週上課時數(雙周上課)	每周2小時；雙周上課4小時
12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及非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列本校課程主播而外校收播之校名與系所：(無則免填) 外校名稱：_____ 外校系所：_____

13	國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p>*與國外學校有合作遠距課程，請填列(無則免填): 國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_____</p>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4	預計總修課人數	6-10
15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面授教室	待排
17	課程平臺網址	https://md.ntue.edu.tw/
以下請開課單位助教協助填寫		
18	課程適用之課程架構 (系所課程必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為 <u>115</u> 學年度課程架構內課程，可採計為畢業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非課程架構內課程，不採計為畢業學分。
19	系所學生畢業學分	<p>本課程所屬學制之班級學生規定總畢業學分為 <u>34</u> 學分。 目前本課程所屬學制班級共開設 <u>2</u> 學分遠距教學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未超過畢業學分1/3。 <input type="checkbox"/>已超過畢業學分1/3，需報部通過後於次一學年使得開設。</p>

貳、課程教學計畫

1	教學目標	<p>結合文化政策、文化研究的理論與實務，並適度利用法學方法進行跨領域的學習。一方面從文化治理與政策之相關理論，啟迪思維。同時帶領學生導讀、進行小組報告，增加學生的主動學習與發現問題。</p> <p>在總論的部分，從歷史縱深切入，探尋文化治理與政策發展的思想軌跡，以作為專題之理解與論述基礎。此外，也適度說明有關的重要研究方法、理論與論述，助於專題的分析、討論。</p> <p>第二部分為專題，擇定有關議題，希望能夠對議題有較深入性的講解分享和討論，加強學生的學習。同時輔以學生報告，加深學習效果和內化。</p>				
2	適合修習對象	碩士生				
3	課程內容大綱	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授課方式請填時數。				
		週次	日期 (月/日/星期)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非 同 步	同 步
1	9/17 (四)	1.師生認識 2.課程簡介 3. 針對本課程內容、學習進度、上課方式、學習活動（包括討論區、作業測驗）以及成績評量方式 4.了解學生對課程內容與作業之間安排的想法，師生進行討論是否有執行困難，討論調整課程內容與作業	2		
2		1. 文化政策概述(1) 2. 文化做為一種治理與政策的歷史脈絡 3. 認識文化與政策的聯繫 作業：用錄音方式，紀錄你對於文化政策想法、想像、認識(3分鐘)	2		
3	10/1 (四)	1. 文化政策概述(2) 2. 戰後台灣文化政策的發展與轉型 3. 了解戰後國內文化政策轉變歷程			2
4		1. 文化部的文化政策 2. 文化治理思維之轉變與文化法規之變遷 3. 了解文化政策與文化法規之關係 4. 認識文化政策中的法規 作業：進入文化部官網整理相關文化政策與項目/字數500-800字/書面			2
5	10/15 (四)	1. 以文化基本法作為文化政策 2. 文化基本法有哪些文化政策 3.文化治理：整體政策與法規			2
6		1. 文化基本法推動歷程 2. 來自民間公民團體觀點文化政策論述 3. 全國文化會議 作業： 閱讀與心得(書面字數500-800) *閱讀從 2021-2022全國文化會議官網 中，選擇有興趣一種議題來閱讀資料之後書寫心得和觀點，(官 網 連 結 https://nccwp.moc.gov.tw/home/zh-tw/download);例如，文化科技、青年參與及文化平權。) *心得書寫(書面字數500-800)			2
7	10/29 (四)	藝術進駐/獨立空間文化政策在台灣(1) 概論		2	
8		藝術進駐/獨立空間文化政策在台灣(2) 個案：竹圍工作室		2	

			作業： 閱讀與心得(書面字數500-800) *閱讀/以下文獻擇一閱讀 蘇瑤華(2022)。母樹·藝動·蕭麗虹。國立台灣美術館出版。美術家傳記叢書。 黃海鳴(2022)。竹圍工作室 25 年歷程的文化觀察(複 雜關係的網絡閱讀：黃海鳴藝評選集)。台北， 藝 術 家 。 取 自 http://bambooculture.com/project-related/4121 *心得書寫(書面字數500-800)			
	9		文化機構行政法人化(1)概論			2
	10	11/12 (四)	文化機構行政法人化(2)博物館行政法人化 作業： 閱讀以下文獻： 黃心蓉(2008)。文化部門中的非部會公共機構：從 歐洲國家博物館組織再造看行政法人化。博物館學 季刊，22(4)，5-25。[行政法人化探討]			2
	11	11/26 (四)	博物館的治理與政策(1)：博物館法、策展、特展等 學生報告(簡報)			2
	12		博物館的治理與政策(2)：文創、社會共融(療愈處方 等)、文化平權 學生報告(簡報)			2
	13	12/10 (四)	文化保存政策與法制/國家文化記憶庫/電影政策白 皮書/國家文化記憶庫2.0+ 時空旅行線上策展 學生報告(簡報)			2
	14		文化資產保存政策與文資審議/IP 內容產業的多元 發展/文化科技應用等 學生報告(簡報)			2
	15	12/24 (四)	機構參訪或講座 作業：參訪心得，書面字數1000-1500	2		
	16		機構參訪或講座 作業：參訪心得，書面字數1000-1500	2		
	17	1/7 (四)	補充教學 學生表達本學期課程之收穫與數位學習上課的心得 師生期末總檢討/課程回顧			2
	18		補充教學 學生表達本學期課程之收穫與數位學習上課的心得 師生期末總檢討/課程回顧			2

4	教學方式 (可複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u>2</u>次，總時數：<u>4</u>小時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u>4</u>次，總時數：<u>8</u>小時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u>12</u>次，總時數：<u>24</u>小時 ■其它：(請說明)學生錄製影音為作業/訓練多媒體影音數位作業_____
5	數位學習平台 所提供的 學習 活動	<p>請勾選以下會使用之數位學習平台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學習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input type="checkbox"/>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input type="checkbox"/>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功能：(請說明)_____
6	師生 互動 討論 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線上討論：於線上同步教學時進行即時討論。 ■面談：1.學生有需求、報告主題選定和學習疑惑，可主動向老師提出進行個別約時間面談和指導；2.於實體上課時直接面對面討論。 ■其他(包括教師時間、E-mail信箱、對應窗口等)：<u>line 群組互動、E-mail信箱</u>
7	作業 繳交 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type="checkbox"/>線上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做法：(請說明)_____
8	成績 評量 方式	<p>(包括考試方式、考評項目其所佔總分比率)</p> <p>1.考試方式：書面(影音)作業、簡報報告</p> <p>2.考評項目其所佔總分比率： 出席30%、書面(影音)作業30%、簡報報告40%</p>
9	上課 注意 事項	<p>1.尊重著作權法；2.到課率；3.遵時繳作業；4.參與討論；5.用心製作簡報及口頭報告</p>
10	教科 書及 參考 資料	<p>1.參考文獻書籍：</p> <p>書籍：</p> <p>文化環境工作室(1998)。《台灣縣市文化藝術發展—理念與實務》，台北：文建會。</p> <p>Toby Miller/ George Yudice 著，蔣淑真、馮建三譯(2006)，《文化政策》，台北：巨流。</p> <p>劉俊裕,張宇欣,廖鳳玓/主編(2015)，《臺灣文化權利地圖》，出版：巨流。</p> <p>廖鳳玓/主編(2017)。《文化優先的時代—臺灣文化法》，出版：社團法人臺灣文化法學會。</p> <p>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竹圍工作室(1999)。《藝術創作與交流的磁場——全球藝術村實例》，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出版。(研究主持：蕭麗虹，執筆編輯：吳瑪悌、姚孟吟、許維真)</p> <p>蕭麗虹,黃瑞茂(2003)。《文化空間創意再造：閒置空間再利用國外案例彙編》，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出版。</p>

	<p>竹圍工作室(2017)。《觸發改變的創藝連結 Creative Collaboration as Catalyst for Change》，竹圍工作室出版。</p> <p>竹圍工作室(2020)。《2020 竹圍工作室拉丁美洲初探計畫——「想像中的國度：臺灣與拉丁美洲的交往」》，竹圍工作室出版。</p> <p>蘇瑤華(2022)。《母樹·藝動·蕭麗虹》，國立台灣美術館出版，美術家傳記叢書。</p> <p>期刊</p> <p>黃心蓉 (2008)。文化部門中的非部會公共機構：從歐洲國家博物館組織再造看行政法人化。博物館學季刊，22(4)，5-25。[行政法人化探討]</p> <p>黃心蓉(2021)。臂距之外：行政法人博物館的觀察，台北：典藏藝術家庭。</p> <p>黃心蓉(2022)。博物館的療癒之旅其脈絡、趨勢與啟示，台灣美術學刊第 119 期頁 7，國立美術館。</p> <p>蘇昭英(2001)。《文化論述與文化政策：戰後台灣文化政策轉型的邏輯》國立藝術學院傳統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p> <p>黃海鳴(2022)。竹圍工作室25年歷程的文化觀察(複雜關係的網絡閱讀：黃海鳴藝評選集)。台北，藝術家。</p> <p>文化部「電影政策白皮書(112-115年)」。</p> <p>文化部原住民族文化發展相關獎補助/要點資訊。</p> <p>文化部2018文化政策白皮書</p> <p>外文文獻</p> <p>Tony Bennet, “Putting Policy into Cultural Studies” in Simon During (Ed.) The Cultural Studies Reader,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9.</p> <p>Jim McGuigan, “Discourses of Cultural Policy”, Rethinking Cultural Policy, Berkshire: Open University Press, 2002.</p> <p>2.相關網站：</p> <p>文化部 https://www.moc.gov.tw/</p> <p>全國法規資料庫 https://law.moj.gov.tw/</p> <p>國家文化記憶庫主題平台 https://tcmb.culture.tw/zh-tw</p> <p>國家文化記憶庫2.0+ 時空旅行線上策展平台 https://curation.culture.tw/</p> <p>文化部原住民族文化專區 https://indigenous.moc.gov.tw/home/zh-tw</p> <p>請注意：教師授課使用之教材，不得非法重製，並應遵守著作財產權之相關規定，如有涉及犯罪或侵權行為應負相關法律責任。建議老師參考主管機關之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連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https://topic.tipo.gov.tw/copyright-tw/cp-415-855924-5dd9b-301.html</p>
--	---

※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申請教師簽章：  開課單位主管簽章：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教法律研究所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一）12 時 30 分

地點：A506 研討室、google meet: <https://meet.google.com/zbv-ipyh-hbh>

主席：郭所長麗珍

紀錄：顏紫盈

出席人員：戴副署長淑芬、林教授曜聖、徐教授筱菁、鄭副教授川如、楊同學詠晴

請假人員：傲予莫那教授

休假人員：周教授志宏

借調人員：呂副教授理翔

列席人員：顏助教紫盈、陳助理美絲、楊助理文豪

議程：

一、工作報告

二、提案討論

提案一(略)

提案二

案由：有關文教法律研究所擬於 115 學年度開設一門遠距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第四條規定「本校開設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教師應擬具教學計畫，提送系、院課程委員會及遠距教學委員會審議後，送教務處(進修推廣處)備查，始得開授，教學計畫並應公告於網路。前項教學計畫應載明教學目標、修讀對象、課程大綱、上課方式、師生互動討論、成績評量及上課注意事項。」。

二、本所擬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文化政策專題研究」遠距課程，遠距教學課程開課申請表詳如附件 2。

三、遠距課程開設事宜，敬請惠提意見。

擬辦：本案通過後，提送院課程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送院課程會議審議。

提案三(略)

提案四(略)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12 時 54 分。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教法律研究所課程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13 日(一) 12:30

職稱姓名	簽名	職稱姓名	簽名
郭麗珍所長		戴淑芬副署長	視訊出席
徐筱菁教授		傲予莫那教授	請假
鄭川如副教授	視訊出席	林曜聖教授	
		楊詠晴同學	
列席人員			
周志宏教授 (休假人員)		陳美絲助理	陳美絲
呂理翔副教授 (借調人員)	請假	楊文豪助理	楊文豪
顏紫盈助教	顏紫盈		

The screenshot shows a Google Meet session. On the left, a Word document titled '1150413所課程委員會議程(備用) - Word' is displayed. The document content is as follows:

議程：
 一、工作報告
 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有關文教法律研究所擬於 115 學年度新增兩門專門選修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一、文教法律研究所擬於 115 學年度碩士班專門選修課程新增「新興科技法制專題研究」(選修，2 學分)及「科技藝術與法律專題研究」(選修，2 學分)兩門課程，檢附課程教學大綱如附件 1-1、1-2。
 二、調整後之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表如附件 1-3。
 擬辦：本案通過後，提送院課程會議審議。
 決議：
 提案二
 案由：有關文教法律研究所擬於 115 學年度新增兩門專門選修課程，提請討論。

On the right, the video call interface shows a meeting room with several participants. The participants' names and titles are visible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 紫盈 (文教法律研究所-顏紫盈)
- 鄭川如 Prof. ChuanJu CHENG
- 淑芬 (戴淑芬)
- 紫盈 (文教法律研究所-顏紫盈)

The bottom of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indows taskbar with the time 12:30 and date 2026/4/13.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2026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至善樓 G207

主席：孫志麟院長

記錄：蘇蕾均

出席人員：教經系林曜聖主任、教經系張哲遠老師、課傳所黃瑄怡所長
教育系陳蕙芬主任、幼教系吳君黎主任、特教系林秀錦主任
特教系鄒小蘭老師、心諮系陳柏霖主任、心諮系林朱燕老師
社發系王安民主任、社發系蘇愛嬪老師、文法所郭麗珍所長
文法所徐筱菁老師

校外委員：臺北市立大學 黃旭鈞副教授

新北市民安國民小學王健旺校長

學生代表：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賴宥筑同學

請假委員：課傳所林佩璇老師、幼教系林佳芬老師、教育系范利雲老師

壹、報告事項：無貳、提案審議

案由 1、3-13 略

案由 2	有關文教法律研究所擬於 115 學年度開設一門遠距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p>一、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第四條規定「本校開設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教師應擬具教學計畫，提送系、院課程委員會及遠距教學委員會審議後，送教務處(進修推廣處)備查，始得開授，教學計畫並應公告於網路。前項教學計畫應載明教學目標、修讀對象、課程大綱、上課方式、師生互動討論、成績評量及上課注意事項。」。</p> <p>二、本所擬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文化政策專題研究」遠距課程，遠距教學課程開課申請表詳如附件 1。</p> <p>三、本案業經本所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課程委員會會議(115.4.13)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 2。</p>
決議	本案照案通過，提送遠距教學委員會審議。

提案單位：文教法律研究所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育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委會開會簽到單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9 日 (星期三) 中午 12:10

會議地點：至善樓 207 教室

主 席：孫志麟院長		孫志麟
校外委員	臺北市立大學 黃旭鈞副教授	黃旭鈞
校外委員	新北市安國民小學 王健旺校長	王健旺
教經系：林曜聖主任		林曜聖
教經系：張哲遠老師 ^素		張哲遠
課傳所：黃瑄怡所長 ^素		黃瑄怡
課傳所：林佩璇老師		請假
教育系：陳蕙芬主任		陳蕙芬
教育系：范利雲老師		請假
幼教系：吳君黎主任		吳君黎
幼教系：林佳芬老師		請假
特教系：林秀錦主任		林秀錦
特教系：鄒小蘭老師		鄒小蘭
心諮系：陳柏霖主任 ^素		陳柏霖
心諮系：林朱燕老師		林朱燕
社發系：王安民主任		王安民
社發系：蘇愛嬪老師		蘇愛嬪
文法所：郭麗珍主任		郭麗珍
文法所：徐筱菁老師		徐筱菁
學生代表	社發系：賴宥筑同學	賴宥筑
主席及代表計 20 位		1/2 出席 (10 人) 始得開議
教育學院：蘇蕾均		蘇蕾均
教育學院：黃蕙軒		請假
教育學院同仁		賴宥筑 蔡宜棻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4學年度第二學期遠距教學委員會議 簽到單

一、時間：中華民國115年5月29日(星期五)下午14時

二、地點：行政大樓A605室

三、出席人員簽名：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簽到
教務處	教務長/召集人	周淑卿	周淑卿
進修推廣處處	處長/委員	董澤平	
教學發展中心	主任/委員	張文德	線上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主任/委員	楊凱翔	
通識教育中心	主任/委員	謝宜君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委員	陳建志	線上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委員	趙貞怡	線上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委員	戴雅茗	
臺灣文化研究所	委員	蘇瑞鏘	線上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委員	劉宣谷	線上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委員	張家豪	線上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委員	胡秋帆	線上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委員	王學武	王學武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4學年度第二學期遠距教學委員會議 簽到單

一、時間：中華民國115年5月29日(星期五)下午14時

二、地點：行政大樓A605室

三、出席人員簽名：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簽到
列席人員			
文教法律研究所	組員	顏紫盈	顏紫盈
教務處課務組	組長	王嫻雅	王嫻雅
教務處課務組	組員	雷文翔	雷文翔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遠距教學委員會會議議程

壹、時間：115 年 5 月 29 日 (星期五) 下午 14 時

貳、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 樓 A605 室(及線上 google meet)

參、主持人：周淑卿教務長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雷文翔

伍、會議議程：

(一)主席致詞

(二)前次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會議決議執行情況：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停止分享螢幕畫面

教務處註冊組-出版業務

Chiu-Fan Hu...

Chia-Hao Cha...

語萱

瑞縉

宣谷

姓氏	名字	委員姓名	時間長度	加入時間	離開時間
Chang	課傳所-趙貞怡	趙貞怡	28 分鐘	下午2:02	下午2:29
Chiu-Fan Hu	Chia-Hao	張家豪	31 分鐘	下午1:58	下午2:30
教務處註冊組-	秋帆	胡秋帆	35 分鐘	下午1:55	下午2:31
教發中心-張	出版業務		59 分鐘	下午1:31	下午2:31
教經系-陳	文德	張文德	33 分鐘	下午1:56	下午2:29
數資系-劉	建志	陳建志	41 分鐘	下午1:49	下午2:29
課傳所-曾	宣谷	劉宣谷	29 分鐘	下午2:01	下午2:30
蘇	語萱		30 分鐘	下午2:00	下午2:29
	瑞鏘	蘇瑞鏘	32 分鐘	下午1:57	下午2:29